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王啓浩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71

傳真：(02)29602334

電子信箱：AA2757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天主教崇光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光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5109283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請至附件下載區 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
下載檔案，驗證碼：000J4AN7H）

主旨：有關銘傳大學師資培育中心辦理「115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教育學分班（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及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）」課程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銘傳大學115年6月4日銘校師課字第11501105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銘傳大學獲教育部同意辦理「115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學士後教育學分班（中等學校語文領域英語文專長及科技領域資訊科技專長）」，報名期間為115年6月11日（星期四）至6月18日（星期四），採線上報名至115年6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截止，書面審查資料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以限時掛號郵寄（郵戳為憑）。
- 三、招生對象、課程資訊及報名方式，詳見招生簡章（附件1）及招生海報（附件2）。
- 四、如有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校師培中心張家碩辦事員，連絡電



話：(03) 3507001分機5367，電子郵件：chiashuo@mail.mcu.edu.tw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裝

訂

線

